

证券代码：000705 证券简称：浙江震元 公告编号：2019-044
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政府征收子公司震元制药相关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为完善城区社区配套，提升改造城区环境质量，根据绍越政征字（2019）第 15 号《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决定公告》，拟对北海片区 15 号地块（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）国有土地上房屋进行征收。征收范围：东至马臻路，南至胜利西路，西至越西路，北至书香锦苑。

2019 年 9 月 12 日，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政府征收子公司震元制药胜利西路相关资产的议案》。本次征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本次交易对方为房屋征收部门绍兴市越城区建设和交通运输局，

征收实施单位绍兴市越城区北海街道办事处，具备本次交易的履约能力和付款能力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位于绍兴市胜利西路 1015 号的相关资产，包括建（构）筑物及其他地上物。上述资产不存在抵押、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，不存在涉及资产的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不存在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。

2、本次被政府征收的房产（含土地）帐面原值 6,323.67 万元，帐面净值 1,916.47 万元（截止 8 月末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	土地证				房产证			帐面原值 (万元)	截止 2019 年 8 月末 帐面净值 (万元)
	证号	面积 (M ²)	地 类/ 用 途	使用 权 类 型	证号	面积 (M ²)	设计 用途		
绍兴市胜利西路 1015 号	绍市国用 2001 字第 1-12214 号	22,24	工业	作价 出资 (入 股)	绍自移字第 803 号	1,975.22	非住 宅	6,323.67	1,916.47
		2.80			绍自始字第 3078 号	9,703.96	生产、 办公		
	绍市国用 2000 字第 1-3110 号	19,448 .20		出让	绍自始字 0000043545 号	15,091.15	厂房、 仓库		
合计	——	41,691	—	——	——	26,770.33	——	6,323.67	1,916.47

本次标的资产被征收共计补偿 18,700.61 万元，其中房屋、装修及附属物等补偿 12,802.43 万元，设备设施等补偿 2,185.18 万元，货币补偿补贴、搬迁费、临时安置费及奖励 3,713.00 万元。

四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子公司震元制药在该厂区内无生产，本次征收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增加公司的营运资金，为公司经营提供充裕现金流。本次征

收完成后，预计将影响利润约 1.45 亿元，具体金额最终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绍兴中兴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二日